

证券代码：831156

证券简称：浩祯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杨智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以量贩式 KTV 服务为主，相关配套餐饮服务 and 互联网线上娱乐服务等为辅的综合娱乐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顺昌路 10 号裙房三层-1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系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杨智华
设立日期	2015年7月20日
实缴出资	5,000,000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888号15幢一层0区133室
邮编	201707
所属行业	投资管理
主要业务	投资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509636327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智华是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其 100% 权益。
资产关系	无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无资产关系
业务关系	无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无业务关系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无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楼晓、杨智华；
-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 年/8 月/12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2,800,067 股，占比 40.0010%
	权益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5,950,401 股，占比	一致行动或以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150,334 股，占比 45.004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85.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50,401 股, 占比 85.0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6,300,001 股, 占比 90.0000%	直接持股 3,149,667 股, 占比 44.9952%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3,150,334 股, 占比 45.004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9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00,001 股, 占比 90.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权益变动发生日挂牌公司股份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p> <p>2024年8月1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在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挂牌公司349,600股。</p> <p>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在颂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从2,800,067股变更为3,149,667股,比例从</p>

	<p>40.0010%变更为 44.9952%。</p> <p>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杨智华除实际控制上海在颂外，还通过股东权利委托方式，另外控制挂牌公司无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3,150,334 股（公司普通股股东楼晓所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048%。因此，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杨智华实际控制权益股份总数由 5,950,401 股变更为 6,300,00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85.0057%变更为 90.0000%。</p>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增持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流通股，不存在另行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杨智华的台胞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在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智华

2024年8月14日